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赐材料

股票代码：00270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通讯地址：杭州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B 座 25 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8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天赐材料	指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万向创投	指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一二三	指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减持	指	万向创投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天赐材料 19,970,000 股股份（占天赐材料总股本的 5.8793%）转让给万向一二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5.8793% 减少至 0.0000% 的权益变动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法定代表人	管大源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5850483A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要股东	万向集团公司、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 UDC 时代大厦 B 座 25 层
联系电话	0571-8110179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管大源	男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杭州	否
2	邓文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3	彭俊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4	倪首萍	女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5	林越亮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6	金鑫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7	项永旺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8	陈军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9	孙均	男	中国	董事	杭州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06）的 5.2291%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可天赐材料的企业理念及技术水平，看好天赐材料的未来发展，作为财务投资者，已持有天赐材料股票多年，减持天赐材料股份系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满足战略发展需要，对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主体进行调整，将股份转让给同一控制人下的有相关产业背景的万向一二三。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继续增持或减持天赐材料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天赐材料股份，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天赐材料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天赐材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天赐材料首次公开发行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原持有天赐材料股份 1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8.3047%。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减持天赐材料股份的情况如下：

1、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5 年 6 月 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天赐材料股份 1,380,100 股。

2、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天赐材料股份 1,579,75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前述股份减持行为遵守了其做出的各项承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自天赐材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至本次权益变动前，因天赐材料实施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分派方案，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了减持天赐材料部分股份的行为，截至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天赐材料股份 19,970,000 股，占天赐材料总股本的 5.8793%，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由于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转让方万向创投和受让方万向一二三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万向集团公司，因此本次股份转让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转让。

本次权益变动后，万向创投不再持有天赐材料股份，万向一二三持有天赐材料股份 19,970,000 股，占天赐材料总股本的 5.8793%。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6月22日，万向创投与万向一二三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股份转让方、卖方）：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股份受让方、买方）：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二）标的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

标的股份为万向创投持有的天赐材料 19,97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793%，标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2.92 元/股，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657,412,400 元（大写：陆亿伍仟柒佰肆拾壹万贰仟肆佰圆整）。股份转让价款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支付。

（四）付款方式

自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将 19,970,000 股标的办理股份过户完毕，万向一二三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最终出具的文件名称为准）视为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万向一二三将全部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万向创投的银行账户。

（五）协议生效

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及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变动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万向创投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9,970,000	5.8793	0	0.000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管大源

日期：2018年6月22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万向创投与万向一二三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票简称	天赐材料	股票代码	0027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9,97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8793%</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 股</u>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比例: <u>0.00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准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